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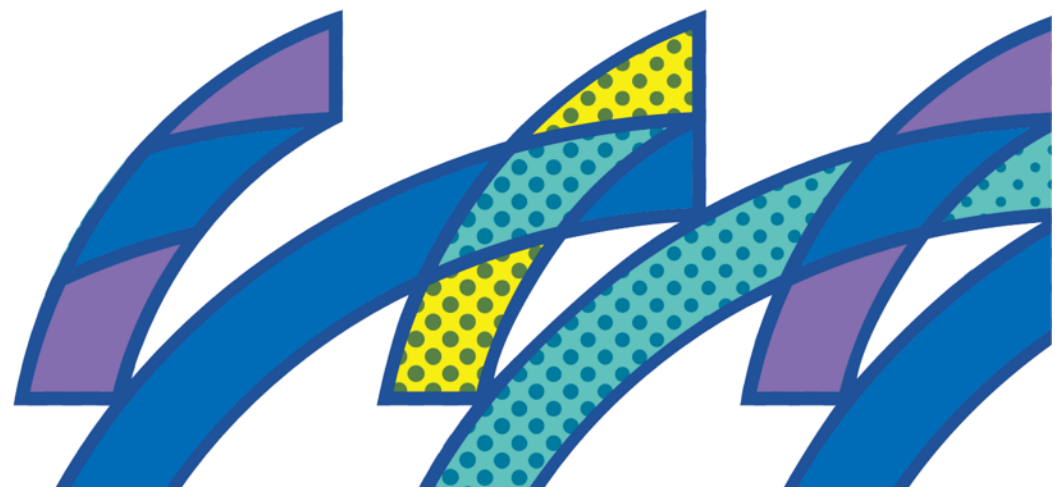
111年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
National University and
College Athletic Games 2022

知悉發生疑似校園性別事件 (性騷擾、性侵害或性霸凌)， 怎麼辦?!

請於24小時內向本校校安中心通報!

通報專線：0965-000-501

或是警勤台03-3280623



本法用詞定義如下

三、**性侵害**：指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所稱性侵害犯罪之行為。

四、**性騷擾**：指符合下列情形之一，且未達性侵害之程度者：

（一）以明示或暗示之方式，從事**不受歡迎且具有性意味或性別歧視**之言詞或行為，致影響他人之人格尊嚴、學習、或工作之機會或表現者。

（二）以**性或性別有關**之行為，作為自己或他人獲得、喪失或減損其學習或工作有關權益之條件者。

五、**性霸凌**：指透過語言、肢體或其他暴力，對於他人之**性別特徵、性別特質、性傾向或性別認同**進行貶抑、攻擊或威脅之行為且非屬性騷擾者。

六、**性別認同**：指個人對自我歸屬性別的自我認知與接受。

七、**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**：指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一方為學校**校長、教師、職員、工友或學生**，他方為**學生**者。

- 本法第二條第七款所定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，包括不同學校間所發生者。
- 本法第二條第七款用詞，定義如下：
 - 一、**教師**：指**專任**教師、**兼任**教師、代理教師、代課教師、教官、運用於協助教學之志願服務人員、實際執行教學之教育實習人員及其他執行教學或研究之人員。
 - 二、**職員、工友**：指前款教師以外，固定、定期執行學校事務，或運用於協助學校事務之志願服務人員。
 - 三、**學生**：指具有學籍、學制轉銜期間未具學籍者、**接受進修推廣教育者、交換學生、教育實習學生或研修生**。

- 知悉、疑似，請於**24小時內**向本校校安中心通報!**通報專線：0965-000-501或是警勤台03-3280623**
- 不必確信，也不貿然調查。
- 不論當事人是否要進行調查都要通報。
- **通報≠調查**，通報不代表進入調查程序。
- 違反可能面臨新臺幣3萬元以上15萬元以下罰鍰，嚴重將予以解聘或免職。

- 當事人及檢舉人之姓名或其他足以辨識身分之資料，除有調查之必要或基於公共安全之考量者外，應予保密。
- 違反可能面臨新臺幣1萬元以上15萬元以下罰鍰。
- 進行校安通報時，請簡述事件樣態，包括當事人或關係人、時間、地點、事件概述等。通報後，請保密，後續將由業務承辦同仁連繫處理。

- 行政、調查、輔導各自分工(先行政、輔導處置，後啟動調查)。
- 保存證據(驗傷、監視器畫面存檔、錄音錄影存檔、物證保存...)
- 預防再犯、預防自殺，輔導機制介入.....
- 避免報復、避免事件擴大，提醒不可有挑釁行為、減低當事人雙方互動機會、禁止騷擾報復行為.....
- 請體諒被行為人感受，協助提供明確行政程序資訊及安撫當事人情緒外，無須提供過多個人意見或看法，**避免公親變事主**。
- 若有任何媒體公開發言或採訪，請由學校統一窗口代表發言。

- 學校或主管機關處理校園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，應將該事件交由所設之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處理，任何人不得另設調查機制，違反者其調查無效。

請勿先自行深入了解，**保密**並以尊重、耐心、信任的態度陪伴，
不宜在其他會議或場合審議、討論之，
同時，**避免介入事實之調查及認定**。



請在知悉疑似性別事件24小時內來電洽詢

- 國立體育大學性平會專線
(03)3283201分機1618
- 國立體育大學校安中心24小時專線
0965-000-501
- 國立體育大學警勤台
03-3280623